

淅川县城市管理局淅川县城區环 卫设施设备更新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淅川县城市管理局淅川县城區环卫设施设备更新项目

采 购 人：淅川县城市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同盛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五年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淅川县城市管理局淅川县城城区环卫设施设备更新项目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淅川县城市管理局淅川县城城区环卫设施设备更新项目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淅川县）（<http://ggzyjy.xichuan.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 2 月7 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淅财招标采购-2025-4
 - 2、项目名称：淅川县城市管理局淅川县城城区环卫设施设备更新项目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37113300.00元
- 最高限价：371133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淅财招标采购 -2024-4-1	淅川县城市管理局淅川县城城区环卫设施设备更新项目第1标段	8376000	8376000
2	淅财招标采购 -2024-4-2	淅川县城市管理局淅川县城城区环卫设施设备更新项目第2标段	12796000	12796000
3	淅财招标采购 -2024-4-3	淅川县城市管理局淅川县城城区环卫设施设备更新项目第3标段	8775000	8775000

4	浙财招标采购 -2024--4-4	浙川县城市管理局浙川县城区环卫设施设备更新项目第4标段	652000	652000
5	浙财招标采购 -2024--4-5	浙川县城市管理局浙川县城区环卫设施设备更新项目第5标段	3339100	3339100
6	浙财招标采购 -2024-4-6	浙川县城市管理局浙川县城区环卫设施设备更新项目第6标段	3175200	31752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采购范围）：

5.1、招标内容：浙川县城市管理局浙川县城区环卫设施设备更新项目（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5.2、标段划分：6个标段

第一标段：25T新能源洒水车2台、18T新能源洒水车2台、18T新能源高压冲洗车4台；

第二标段：18T新能源洗扫车4台、12T新能源洗扫车4台、18T新能源落叶清扫车2台；

第三标段：除雪皮卡车(含设备)4台、4T新能源勾臂车4台、3T新能源后挂桶收集车15台；

第四标段：新能源随车起重运输车1台；

第五标段：中转站压缩设备、除臭消杀设施、垃圾分类房、移动公厕、公厕除臭设备等；

第六标段：充电桩21台、变压器7台。

5.3、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及行业标准并满足采购人要求；

质保期：第1、2、3、4标段：新能源整车质保 1 年，“三电”系统（电池、电机、电控）质保 5 年或 20 万公里；燃油车3年或10万公里；

第5、6标段：2年

5.4 供货期：合同签订之日起45日历天内完成交货、安装、调试

5.5、资金来源：专项债券资金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45日历天内完成交货、安装、调试；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2.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

2.3. 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和资格信用承诺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1）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本单位2023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新成立企业，注册时间不足一年的投标企业可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近期财务报表）；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以来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

(7)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投标人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3.4、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的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3.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6、本项目中标结果公示时，同时公示中标人诚信库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5年1月16日至2025年2月6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2:00至18:00。

2. 地点：淅川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jy.xichuan.gov.cn/>）

3. 方式：使用普通电子交易系统的，登录淅川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jy.xichuan.gov.cn/>），注册后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nyzf格式）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

400-998-0000, CA数字证书技术支持电话: 15672779650。

潜在投标人登录淅川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ggzyjy.xichuan.gov.cn/>) 参与招标项目, 可直接下载采购文件。

4. 售价: 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 2025年2月7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 淅川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gzyjy.xichuan.gov.cn/>)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 2025年2月7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 该项目需要使用不见面开标, 供应商无需前往现场来参与投标。各供应商根据手册要求, 提前做好相关准备工作。附件: 操作手册地址(下载专区中自行下载)、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

<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hall/nanyang/login.html>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淅川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本项目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企业诚信库注册

本项目只接受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中已加入企业诚信库的企业投标, 未入库的投标人请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入库办理请参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s://ggzyjy.nanyang.gov.cn> 下载专区《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 企业办理诚信库不收取任何费用, 不需携带原件到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因未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导致无法投标的, 责任自负。

2、办理 CA 数字证书

投标人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 必须办理 CA 数字证书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

标相关业务。CA 数字证书办理请参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CA 办理所需资料》。

3、因投标人无需现场参与开标，所有准备工作需要自行到位。开标过程中如遇到紧急事项，可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进行提出异议或文字交流，严重问题可拨打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

4、不见面开标过程中，各投标人应在解密指令发出后30分钟内完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特殊情况，解密时间可延迟30分钟。

5、本项目为电子评标项目，投标人须提供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需要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制作工具及操作手册可在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中下载。

6、请各潜在投标人在获取文件后及时关注网站更新信息，若因其他原因未能及时看到网上更新信息而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不负任何责任。

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

CA数字证书技术电话：详见淅川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CA办理和咨询

7、监督部门：淅川县财政局

监督部门代码：11411326006042033B

地址：淅川县金河镇

联系人：姚先生

联系电话：0377-60668835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招标人信息

名称：淅川县城市管理局

地址：淅川县南阳路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电话：0377-69210601

2.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同盛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淅川县上集镇城区工业园区36号

联系人：赵先生

联系方式：0377-6065727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赵先生

联系方式：0377-60657277

淅川县城市管理局淅川县城区环卫设施设备更新项目-更正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原公告的采购项目编号：淅财招标采购-2025-4

2、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淅川县城市管理局淅川县城区环卫设施设备更新项目

3、首次公告日期及发布媒介：2025年01月15日、《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淅川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4、原投标截止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02月07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二、更正信息

1、更正事项：采购公告

2、原文件获取时间：2025年01月16日 - 2025年02月06日（北京时间）

文件获取截至时间变更为：2025年02月06日18时00分（北京时间）

3、原开标时间：2025年01月16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变更为：2025年02月07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4、原采购信息内容

获取招标文件1.时间：2025年01月16日 至 2025年02月06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2: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变更为

获取招标文件1.时间：2025年01月17日 至 2025年02月06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2: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5、更正日期：2025年01月16日08时49分

三、其他补充事宜

无

四、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浙川县城市管理局

地址：淅川县南阳路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方式：0377-6921060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同盛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淅川县上集镇城区工业园区36号

联系人：赵先生

联系方式：0377-6065727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赵先生

联系方式：0377-60657277

第二章采购需求

说明：

1. 采购项目的采购需求应按照《南阳市财政局关于规范政府采购需求管理的通知》（宛财购〔2021〕10 号）的要求确定，符合《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规定。
2. 当采购项目涉及数据中心相关设备、运维服务时，采购需求应当符合《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库〔2023〕7 号）的有关要求。
3. 当采购项目涉及政务信息系统时，采购需求应当符合《政务信息系统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7〕210 号）的相关要求。

1、采购内容及参数

采购清单

标段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浙川县城环卫设施设备更新项目					
第一标段	1	25T新能源洒水车	1. 排放标准：纯电动 2. 电机峰值功率/转速 (kW/r/min) : $\geq 300/3000$ 3. 储能装置总储电量 (kWh) : ≥ 240 4. 续航里程 (km) : ≥ 220 5. 轴距 (mm) : $5050+1350, \pm 50$ 6. 最大总质量 (kg) : ≥ 25000 7. 外形尺寸 (长 $\times$ 宽 $\times$ 高) (mm) : $11000 \times 3000 \times 3200, \pm 100$ 8. 整备质量 (kg) : ≥ 10000 9. 额定载质量 (kg) : ≥ 12000 10. 罐体有效容积 (m^3) : ≥ 12 11. 后高喷射程 (m) : ≥ 38	台	2
	2	18T新能源洒水车	1. 排放标准：纯电动 2. 电机峰值功率/转速 (kW/r/min) : $\geq 150/4000$ 3. 储能装置总储电量 (kWh) : ≥ 140 4. 续航里程 (km) : ≥ 200 5. 轴距 (mm) : 5000 ± 50 6. 最大总质量 (kg) : ≥ 18000 7. 外形尺寸 (长 $\times$ 宽 $\times$ 高) (mm) : $8500 \times 2850 \times 3200, \pm 100$ 8. 整备质量 (kg) : ≥ 7500 9. 额定载质量 (kg) : ≥ 8400 10. 罐体有效容积 (m^3) : ≥ 8.4 11. 后高喷射程 (m) : ≥ 38	台	2
	3	18T新能源高压冲洗车	1. 排放标准：纯电动 2. 电机峰值功率/转速 (kW/r/min) : $\geq 150/4200$ 3. 储能装置总储电量 (kWh) : ≥ 140 4. 续航里程 (km) : ≥ 280 5. 轴距 (mm) : 5000 ± 50 6. 最大总质量 (kg) : ≥ 18000 7. 外形尺寸 (长 $\times$ 宽 $\times$ 高) (mm) : $9350 \times 2680 \times 3200, \pm 100$ 8. 整备质量 (kg) : ≥ 7000 9. 额定载质量 (kg) : ≥ 7800 10. 罐体有效容积 (m^3) : ≥ 7.5 11. 高压水泵压力 (MPa) : ≥ 10 12. 高压水泵流量 (L/min) : ≥ 137	台	4
	1	12T新能源洗扫车	1. 排放标准：纯电动 2. 电机峰值功率/转速 (kW/r/min) : $\geq 160/3000$ 3. 储能装置总储电量 (kWh) : ≥ 140 4. 续航里程 (km) : ≥ 230 5. 轴距 (mm) : 4800 ± 50 6. 最大总质量 (kg) : ≥ 12400 7. 外形尺寸 (长 $\times$ 宽 $\times$ 高) (mm) : $7600 \times 2500 \times 3200, \pm 100$ 8. 整备质量 (kg) : ≥ 7550 9. 额定载质量 (kg) : ≥ 2850 10. 清水箱有效容积 (m^3) : ≥ 5	台	4

第二标段	2	18T新能源洗扫车	1. 排放标准：纯电动 2. 电机峰值功率/转速（kW/r/min）：≥160/2500 3. 储能装置总储电量（kWh）：≥240 4. 续航里程（km）：≥320 5. 轴距（mm）：5500±50 6. 最大总质量（kg）：≥18000 7. 外形尺寸（长×宽×高）（mm）：9810×2800×3500，±100 8. 整备质量（kg）：≥11000 9. 额定载质量（kg）：≥4000 10. 垃圾箱容积（m ³ ）：≥5 11. 需具备干湿两用功能；	台	4
	3	18T新能源落叶清扫车	1. 排放标准：纯电动 2. 电机峰值功率/转速（kW/r/min）：≥160/3000 3. 储能装置总储电量（kWh）：≥240 4. 续航里程（km）：≥320 5. 轴距（mm）：4900±50 6. 最大总质量（kg）：≥18000 7. 外形尺寸（长×宽×高）（mm）：≤9810×2800×3450，±100 8. 整备质量（kg）：≥11000 9. 额定载质量（kg）：≥4200 10. 清水箱容积（m ³ ）：≥7 11. 垃圾箱容积（m ³ ）≥5 12. 车辆需具有落叶破碎功能；	台	2
第三标段	1	除雪皮卡车(含设备)	1. 外形尺寸（长×宽×高）（mm）：≤6000×1900×1950 2. 整备质量（kg）：≥2060 3. 总质量（kg）：≤3500 4. 接近角（°）：≤28 5. 离去角（°）：≤19 6. 最小离地间隙（mm）：≤215 7. 最小转弯直径（m）：≤12.7 8. 乘坐人数：2+3 9. 发动机额定功率（kW）：≤170 10. 发动机最大净功率（kW）：≤163 11. 变速器型式：手动挡、自动挡或手自一体 12. 推雪宽度（mm）≥2030（0°） 13. 雪铲偏摆角度（°）：±30 14. 撒布机容积（m ³ ）：≤1 15. 撒布密度（g/m ² ）：5~120 16. 撒布宽度（m）：2~12	台	4
	2	4T新能源勾臂车	1. 排放标准：纯电动 2. 电机峰值功率（kW）：≥50 3. 储能装置总储电量（kWh）：≥40 4. 续航里程（km）：≥180 5. 轴距（mm）：3000±50 6. 最大总质量（kg）：≥3000 7. 外形尺寸（长×宽×高）（mm）：5200×1800×2200，±100 8. 整备质量（kg）：≥1600 9. 额定载质量（kg）：≥1300 10. 钩臂系统最大起重能力（t）：≥1.5	台	4

	3	3T新能源后挂桶收集车	1. 排放标准：纯电动 2. 电机峰值功率 (kW)：≥60 3. 储能装置总储电量 (kWh)：≥30 4. 续航里程 (km)：≥150 5. 轴距 (mm)：3000±50 6. 最大总质量 (kg)：≥3200 7. 外形尺寸 (长×宽×高) (mm)：5500×2000×2300，±100 8. 整备质量 (kg)：≥1800 9. 额定载质量 (kg)：≥800 10. 垃圾箱容积 (m³)：≥3.5 11. 动力电池系统能量密度 (W·h/kg)：≥120	台	15
第四标段	1	新能源随车起重运输车	1. 外形尺寸(mm)12000×2550×3850，±100 2. 电机峰值功率 (kW)：≥165 3. 额定载客(含驾驶员)2 (3) 4. 操作形式上操作 5. 提升高度(米)≤21 6. 拉力 (T) ≤12 7. 净重 (T) ≥16 8. 提升量(kg)≥12000 9. 额定起重力矩(T/m)≥300 10. 排放标准：纯电动	台	1
第五标段	1	中转站压缩设备	1. 外形尺寸(长×宽×高) (mm)：≥5500×3250×5500 2. 整机重量 (t)：≥20 3. 垃圾块尺寸(长×宽×高) (mm)：≥1600×1850×1500 4. 垃圾块密度 (t/m³)：≥0.95 5. 单块垃圾块重量 (t)：≥4 6. 单机日处理 (8h) 垃圾量 (t)：≥80 7. 额定压缩力 (t)：≥100 8. 最大压缩力 (t)：≥105 9. 液压系统额定工作压力 (MPa)：≥20 10. 液压系统最大工作压力 (MPa)：21 11. 推缸额定工作推力 (t)：15 (可调) 12. 保压时间 (s)：3~5 13. 压缩循环时间 (s)：≤90 14. 单块垃圾工作循环时间 (min)：3~5 15. 压缩速度(快速) (m/min)：≥5 16. 压缩速度(慢速) (m/min)：≥1 17. 压头上升速度 (m/min)：≥4.7 18. 推缸行走速度 (m/min)：2.5~3 19. 工作噪声 (dB)：≤68 20. 液压油型号：L-HV46或优于 21. 控制方式：PLC编程控制 22. 配套电机功率 (kW)：≥22 23. 电压 (V)：AC380V±10%、50HZ 24. 接地电阻 (Ω)：≤0.4	台	2
	2	中转站除臭、消杀设施	智能高压喷雾除臭设备 1. 电源电压：AC380V±10%、50HZ 2. 电机功率：≥1.5KW 3. 高压柱塞泵：≥15L 4. 喷雾方式：高压喷雾式 5. 机箱材质：304不锈钢及以上 6. 控制方式：PLC+触摸屏 7. 药剂配比：自动配比药液	台	21

	3	垃圾分类房	1. 外形尺寸（长*宽*高）（mm）：2800mm*800mm*2000mm 2. 镀锌方管焊接框架； 3. 墙板、门板1.0 mm厚镀锌板； 4. 饰面采用室外静电喷塑； 5. 箱体前门印刷可回收物、有害5垃圾、厨余垃圾、其它垃圾的四分类标识； 6. 箱体前门安装带钥匙按压锁。	台	48
	4	移动公厕	1. 外形尺寸≥长10 m，≥宽3.3m，≥高3.4m 2. 框架部分：镀锌方管 3. 地面部分：18mm 水泥纤维板+800×800地板砖+美缝剂 4. 墙体部分：外墙饰面真石漆+外墙基层板硅酸钙板+墙体保温50mm岩棉板 内墙400/600mm 竹木纤维板+踢脚线瓷砖踢脚 5. 顶部部分：顶部基层板50mm净化板 +顶部防水层SBS防水+顶部造型1.2mm镀锌板折弯+顶部喷漆氟碳汽车漆+ 室内吊顶竹木纤维板吊顶 6. 门窗部分：钛镁合金门+铝合金推拉窗 7. 室内部分：具备隔断板+洁具等 8. 电路部分：具备主线路、配电箱、照明、开关、插座等 9. 给排水部分：具备进出水及五金等	座	4
	5	公厕除臭设备	智能雾化除臭设备 1) 电源电压：AC220V ± 10% 、50HZ 2) 设备功率：≥5W 3) 精油容量：≥500ml 4) 覆盖范围：≥1000m³ 5) 噪音：≤45db 6) 控制方式：智能控制	台	116
第六标段	16	充电桩	1. 额定容量：240kW 2. 充电枪数：双枪 3. 显示方式：≥7英寸高亮电容屏 4. 充电方式：扫码启动、刷卡启动、VIN码启动、密码启动 5. 充电模式：电量模式、金额模式 6. 噪音等级：符合II级要求 7. 待机功耗：≤80W	台	21
	17	变压器	1. 800KVA变压器 2. 含基座及安装 3. 含连接充电桩及其他线路安装	台	7
备注：第1-4标段车辆除了除雪皮卡车(含设备)为燃油车，其他车辆排放标准均为纯电动，不响应视为无效投标。					

2、合同履行期限：45 日历天

3、履行地点：淅川县境内

4、质量：见公告

质保期：见公告

5、付款方式（应符合南阳市财政局 0 关于印发《关于压缩各环节时间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宛财购〔2022〕5 号）的要求）

6. 关于强制节能产品的要求：若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

7. 保险（如适用）

8. 验收标准及方式：甲乙双方签订合同约定为准

9. ☐有样品，样品提供要求、方式、摆放时间及地点

☒无样品。

10. ☐有演示，演示要求、内容、方式及地点。鼓励使用不见面演示。

☒无演示。

11. 其他要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表

条款名称	内容
项目属性	☐ 服务 ☒ 货物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 是 ☒ 否
现场考察	☒ 不组织 ☐ 组织，考察时间：年月日点分 考察地点：/
开标前答疑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时间：年月日点分 召开地点：/
中小企业	1、本项目采购标的按照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属于：工业。 ☐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本项目小微企业价格折扣比例 10%。 2、中标供应商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 无 ☐ 有，具体情形：/
招标控制价	第一标段：837.6万 第二标段：1279.6万 第三标段：877.5万 第四标段：65.2万 第五标段：333.91万 第六标段：317.52万
资金来源	专项债券资金
投标有效期	开标之日起60日历日
投标文件数量	电子投标文件：1份
投标截止时间	2025年 2月 7 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	2025年 2月 7 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 最低评标价法
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 是 ☒ 否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3人

代理费	收费对象： ☒ 中标人 收费标准：项目代理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规定；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本采购代理机构支付（并计入投标总报价），请投标人充分考虑这一因素。
-----	--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 37113300.00 元。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表》。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表》。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表》。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3.1 若《投标人须知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要求）

4.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4.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4.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4.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以及南阳市财政局的具体规定。

4.2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4.2.1 中小企业定义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相关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2.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4.2.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4.2.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4.2.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4.2.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医疗、失业、工伤和生育等社会保险费；

4.2.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4.2.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4.2.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

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4.2.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4.2.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表》。

4.2.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见第四章《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4.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3.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4.3.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4.3.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4.3.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4.4 正版软件

4.4.1 依据《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关于印发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5〕366号），

采购无线局域网产品和含有无线局域网功能的计算机、通信设备、打印机、复印机、投影仪等产品的，优先采购符合国家无线局域网安全标准（GB 15629.11/1102）并通过国家产品认证的产品。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根据政府采购改革进展和无线局域网产品技术及市场成熟等情况，从国家指定的认证机构认证的生产厂商和产品型号中确定优先采购的产品，并以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清单）的形式公布。清单中新增认证产品厂商和型号，由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产业部以文件形式确定、公布并适时调整。

4.4.2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

4.5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4.5.1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应当在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统一公布和更新的符合要求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清单中。

4.6 采购需求标准

4.6.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4.6.2 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加快数据中心绿色转型，根据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本项目如涉及绿色数据中心，则具体要求见第二章《采购需求》。

5.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招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招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6. 采购范围及适用法律

6.1 本次招标适用的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其他相关政府采购法律法规。

6.2 “监督管理部门”是指浙川县财政局。

6.3 “货物”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与本次招标相关的货物。

6.4 “服务”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应承担的 /服务。

二、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

8.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必须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公告）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8.3 政府采购项目实行网上受理，开标前所有信息保密。因此，发布的一切公告信息（包括招标公告、更正公告、澄清公告、延期公告等）均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请潜在投标供应商随时查询有关公告信息。若因潜在投标供应商没有及时查看到公告信息而造成的投标失误，责任自负。

8.4 投标人应关注是否有发布最新的澄清更正公告和更正的最新招标文件（电子答疑文件），如有则需下载最新的招标文件，并在此基础上制作最新的投标文件并上传。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二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开标一览表及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如有漏项或评标委员会认为其投标文件有明显

缺陷的，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10.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0.3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CA数字证书或企业电子营业执照生成并在截止时间前上传其加密版本，根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下载平台要求，具体详见《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操作手册》或《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系统操作手册-投标单位》。

否则，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将被平台系统拒绝。

10.4 第四章《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10.5 对照第二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二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二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二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6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财务、社保、纳税及各类证书、报告等内容，必须是原件的扫描件。

10.7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11.1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11.2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第1-4标段包含车辆上牌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报价时应详细列出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商、品牌、型号、单价、数量、总价等。

（2）服务项目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1.3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

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11.5 本次招标设有预算，投标人报价超过预算的，评标委员会将不予评议。

11.6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2. 投标有效期

12.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中标人的投标有效期延长至项目验收合格之日。

12.2 特别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为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

13.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 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在规定签章处电子签章或手写签字后扫描上传进投标文件。

13.2 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CA或电子营业执照加盖电子签章。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14. 投标文件的提交

14.1 电子投标文件的提交是指使用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交易系统或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系统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制作软件生成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提交。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14.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投标文件。

15. 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16.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6.1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最终电子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南阳市电子交易平台系统最后一份解密投标文件为准。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修改或撤回电子投标文件。

第四章 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开标

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开标，本项目使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

2. 开标：

2.1 投标人解密：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必须使用本单位企业CA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加密，投标人在开标前须自行检查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的有效性。在解密时间到达后，系统做出解密提示，请各投标人自行解密即可。开标解密时未在规定时间内（30分钟）内进行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2.2 唱标。查看唱标信息（系统不提供语音在线播放，该页面停留1分钟供投标人查看，如无异议视为同意）。招标（采购）人、监督人员需要关注开标过程中，投标人随时在线提出的异议、问题沟通等信息，并及时做好答复工作。

2.3 宣布开标结束。

二、资格审查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2.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3.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进行评标。

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备注
1	满足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投标人具备的资格要求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u>不</u>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2.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三部 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 通知》的规定，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 2.3. 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和资格信用承诺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1）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本单位2023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新成立企业，注册时间不足一年的投标企业可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近期财务报表）；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以来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 （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投标人需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3.4、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的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	
--	--	---	--

		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3.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6、本项目中标结果公示时，同时公示中标人诚信库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2	中小企业政策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2-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时须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 1、投标人单独投标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3	本项目的其他资格要求	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	

三、评标委员会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和招标采购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其中经济、技术类专家5人，采购人代表2人。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

2. 采购人应当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通过随机方式抽取专家。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领域的评审专家。但在中标结果公告评审专家名单时，对自行选定的评审专家做出标注。

3. 评标委员会应当严格遵守评审纪律，现场签订评审委员会评审承诺书，并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4. 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5. 评审专家未完成评审工作擅自离开评审现场，或者在评审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行为的，不得获取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

人员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

6.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 评标委员会或者其成员存在下列情形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但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的除外：

（1）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本办法规定的；

（2）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87号令）第六十二条第一至五项情形的；

（3）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独立评标受到非法干预的；

（4）有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五条规定的违法行为的。

有违法违规行为的原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重新组建的评标委员会。

8. 评审活动结束后，按照《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支付标准》的通知（豫财购〔2017〕9号）的规定，发放劳务报酬。

四、投标文件的审查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投标人对所投招标文件中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不允许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不允许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7	报价的修正（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8	报价合理性	报价合理，或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能够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9	合同履行期限	是否符合招标公告要求。
10	质量要求	是否符合招标公告要求。
11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2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不存在南阳市财政局关于防范供应商串通投标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通知（宛财购〔2022〕3号）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的计算机网卡MAC地址、CPU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二）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上传；（三）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四）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

		一人送达或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的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五）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六）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七）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名出自同一人之手；（八）其他涉嫌串通的情形。
13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4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技术审查

服务类，审查服务方案、人员配备方案及人员基本情况等是否符合招标要求。

3. 评标委员会将通过审查确定每一投标人是否对招标文件做出了实质性响应

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要求，而无重大偏离和保留。重大偏离和保留是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差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内容而不靠外部证据。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4. 投标文件的澄清

4.1 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有权向投标人质疑，请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补正其投标内容。投标人须按照采购人或采

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指派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

4.2 澄清、说明或补正要求。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3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投标文件中被澄清、说明或补正的部分。

五.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

2.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3. 关于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

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4.2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投标人的排名按得分顺序从高到低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5. 报告违法行为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有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的职责。

6. 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7.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 不符合应提交投标文件资料数量要求的；

(6) 开标解密时未在规定时间内（30分钟）内进行解密成功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7) 电子投标文件未使用CA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认证并加密的；

(8) 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

(9)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8.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应当在指定媒体发布公告，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评分标准

采用综合评分法, 满分 100 分。

适用于第1-3标段

序号	名称	分值	子项名称	分值	内容
1	价格 标部分	30	价格	30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30$ 价格优惠说明： 1、为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本项目鼓励中小企业参与，中小型企业须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 2、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为依据。 3、评审时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即小微企业优惠后报价=投标报价*（1-10%）。 4、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没有提供有效材料的投标人将被视为不接受投标总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总价参与评审。
2	商务 标部分	9	业绩	4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来（自2022年1月份以来）类似合同业绩，每提供一份得2分，最多得4分。 备注：需提供合同、项目拨款发票（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上传企业诚信库）
			质保期	3	单个标段的任意一项质保期在招标文件要求基础上每增加 1 年加 1分，最多加 3分。其中，包 1 所有车型的质保年限须一致，否则不得分。 任意一项质保期是指以下三种中的任意一项：①整机质保、②动力电池质保、③电机、电控质保。可累计得分。
			供应商信用评价	2	诚信指数高的供应商，在参加南阳市本级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享受政策支持，在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项目中，三星级的加1分，四星级的加2分；供应商可

					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三个工作日，登录“南阳市政府采购信用管理系统”在线打印《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作为投标（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评审时作为享受政策支持依据。
3	技术标部分	61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25	由评委根据所投产品的技术指标、性能参数进行独立评价。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条款的得 25 分；技术条款每负偏离一项减 1分（扣完为止） 注：如属于公告参数的以工信部公告参数为准，投标文件中提供工信部公告参数页。 技术参数中未明确要求需提供公告证明的技术参数由投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权威评测资料或印刷品产品说明书或印刷品图册或产品推介书或公告证明截图等）以车辆实际情况进行真实响应。 ②（国家工信部车辆参数查询网址 https://app.miit-eidc.org.cn/miitxxgk/gongga/xxgk/index）
			培训计划方案	6	培训计划方案具体体现在培训内容、时间、地点、课目、组织等方面，区分五档： 培训计划方案内容完整，培训课目设置与装备使用结合紧密、针对性强，培训组织形式多样充分体现线上线下多手段、培训方法紧贴使用对象体现分层次教培特点，培训骨干技术实力较强，体现多专业配备，充分满足项目需要的，得6分 2、培训计划方案内容完整，培训课目设置符合装备使用要求，培训组织及方法安排基本可行，能满足项目需要，但在培训形式、分层次教培等方面还不够科学灵活的，得4分 3、培训计划方案内容完整，培训课目设置有所欠缺或培训安排不够周密的，得3分 4、有培训计划方案的，得2分 5、缺项得0分。

			售后方案	15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售后方案的完整性、详尽性、可行性、实用性、合理性等进行综合评审，包括但不限于：1、人员安排；2、响应标准（提供 7*24 小时电话技术支持，电话无法解决时及时到场。）；3、故障解决方案，备品备件；4、设备质量问题及退换货或召回等补救措施方面；5、对所投产品的易损件更换，返厂维修以及软硬件升级。 注：以上 5 项内容完整、表述清楚、针对性强、科学合理、经济可行、目标明确且具有亮点的每有一项得3分； 内容完整、表述清楚、有针对性且切实可行的每有一项得1.5分； 内容完整、表述清楚基本符合要求每有一项得1分； 未提供或提供内容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供货服务方案	15	供货方案内容编写具体、详实、可行的服务方案，其中内容包括各环节的具体细节，应急预案、供货时间安排等，要求方案详细、 操作性强、全面合理，对质量保证、风险预防及处置均有详细说明，提供实施方案，内容编写完整、清楚、详实、符合实际情况、能完全满足用户需要的得 15分； 服务计划方案较详细，服务质量有保障、响应较及时、综合内容较全面完备，得 10分； 服务计划方案较为详细，服务质量有一定保障、响应相对及时、但综合内容基本完备，得 8分； 服务计划方案不详细，响应延迟、综合内容不全面，得 4 分； 简单照抄招标文件需求和评分标准内容、无详细描述，或未提供相应内容的不得分。

适用于第4标段

序号	名称	分值	子项名称	分值	内容
1	价格 标部分	30	价格	30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30$ 价格优惠说明： 1、为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本项目鼓励中小企业参与，中小型企业须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 2、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为依据。 3、评审时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即小微企业优惠后报价=投标报价*（1-10%）。 4、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没有提供有效材料的投标人将被视为不接受投标总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总价参与评审。
2	商务 标部分	9	业绩	4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来（自2022年1月份以来）类似合同业绩，每提供一份得2分，最多得4分。 备注：需提供合同、项目拨款发票（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上传企业诚信库）
			质保期	3	单个标段的任意一项质保期在招标文件要求基础上每增加1年加1分，最多加3分。其中，包1所有车型的质保年限须一致，否则不得分。 任意一项质保期是指以下三种中的任意一项：①整机质保、②动力电池质保、③电机、电控质保。可累计得分。
			供应商信用评价	2	诚信指数高的供应商，在参加南阳市本级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享受政策支持，在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项目中，三星级的加1分，四星级的加2分；供应商可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三个工作日，登录“南阳市政府采购信用管理系统”在线打印《南阳

					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作为投标（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评审时作为享受政策支持依据。
3	技术标部分	61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27	由评委根据所投产品的技术指标、性能参数进行独立评价。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条款的得 27 分；技术条款每负偏离一项减 2.7分（扣完为止） 注：如属于公告参数的以工信部公告参数为准，投标文件中提供工信部公告参数页。 技术参数中未明确要求需提供公告证明的技术参数由投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权威评测资料或印刷品产品说明书或印刷品图册或产品推介书或公告证明截图等）以车辆实际情况进行真实响应。 ②（国家工信部车辆参数查询网址 https://app.miit-eidc.org.cn/miitxxgk/gonggao/xxgk/index）
			培训计划方案	4	培训计划方案具体体现在培训内容、时间、地点、课目、组织等方面，区分五档： 1、培训计划方案内容完整，培训课目设置与装备使用结合紧密、针对性强，培训组织形式多样充分体现线上线下多手段、培训方法紧贴使用对象体现分层次教培特点，培训骨干技术实力较强，体现多专业配备，充分满足项目需要的，得4分 2、培训计划方案内容完整，培训课目设置符合装备使用要求，培训组织及方法安排基本可行，能满足项目需要，但在培训形式、分层次教培等方面还不够科学灵活的，得3分 3、培训计划方案内容完整，培训课目设置有所欠缺或培训安排不够周密的，得2分 4、有培训计划方案的，得1分 5、缺项得0分。
			售后方案	15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售后方案的完整性、详尽性、可行性、实用性、合理性等进行综合评审，包括但不限于：1、人员安排；2、响应标准（提供 7*24 小时电话技术支持，电话无法解决时及时到场。）；3、故障解决方案，备品备件；4、设备质量问题及退换货或召回等补救措施方面；5、对所投产品的易损件更换，返厂维修以及软硬件升级。 注：以上 5 项内容完整、表述清楚、针对性强、科学合理、经济可行、目标明确且具有亮点的每有一项得3分； 内容完整、表述清楚、有针对性且切实可行的每有一项得1.5分；

					内容完整、表述清楚基本符合要求每有一项得1分；未提供或提供内容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供货服务方案	15	供货方案内容编写具体、详实、可行的服务方案，其中内容包括各环节的具体细节，应急预案、供货时间安排等，要求方案详细、 操作性强、全面合理，对质量保证、风险预防及处置均有详细说明，提供实施方案，内容编写完整、清楚、详实、符合实际情况、能完全满足用户需要的得 15分； 服务计划方案较详细，服务质量有保障、响应较及时、综合内容较全面完备，得 10分； 服务计划方案较为详细，服务质量有一定保障、响应相对及时、但综合内容基本完备，得 8分； 服务计划方案不详细，响应延迟、综合内容不全面，得 4 分； 简单照抄招标文件需求和评分标准内容、无详细描述，或未提供相应内容的不得分。

适用于第5标段

序号	名称	分值	子项名称	分值	内容
1	价格 标部分	30	价格	30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30$ 价格优惠说明： 1、为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本项目鼓励中小企业参与，中小型企业须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 2、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为依据。 3、评审时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即小微企业优惠后报价=投标报价*（1-10%）。 4、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没有提供有效材料的投标人将被视为不接受投标总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总价参与评审。
2	商务 标部分	16	业绩	4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来（自2022年1月份以来）类似合同业绩，每提供一份得2分，最多得4分。 备注：需提供合同和项目拨款发票（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上传企业诚信库）
			售后服务承诺	10	根据售后服务承诺内容的针对性、服务标准的具体化、服务实施的便利化、响应时间快捷化、服务人员配备的专业性五个方面，区分四档： 第一档：售后服务承诺内容符合实际、详细说明售后服务所达到的标准、采取多种服务模式充分体现服务的便利化、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及解决的时间较短、明确 维修技术人员名单且技术实力较强，充分满足项目售后需要的，得10分； 第二档：售后服务承诺内容完整，有满足服务保障的人员及设备，但响应时间和服务服务模式不能具体明确，部分措施操作性不强的，得 7分； 第三档：售后服务承诺有缺陷或总体表述模糊笼统的，得 4 分； 第四档：不提供不得分。

			供应商信用评价	2	诚信指数高的供应商，在参加南阳市本级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享受政策支持，在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项目中，三星级的加1分，四星级的加2分；供应商可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三个工作日，登录“南阳市政府采购信用管理系统”在线打印《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作为投标（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评审时作为享受政策支持的依据。
3	技术标部分	54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30	由评委根据所投产品的技术指标、性能参数进行独立评价。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条款的得 30分； 每负偏离一项减1分（扣完为止）。
			供货（安装）、配送方案	15	根据供货方案的科学性、完整性、产品选型的合理性、安装调试措施、人员保障等方面区分以下五档： 第一档：供货安装调试方案详细、可行、有针对性，产品选型（品牌、配置、适用性、性价比）科学、合理。 时间计划安排精细合理、有详细的违约承诺及质量承诺， 人员安装计划配备得当能够很好地满足项目要求的得 15 分； 第二档：供货安装调试方案简单、可行， 产品选型（品 牌、配置、适用性、性价比）合理。时间计划及违约、质 量承诺简单，人员安装计划、配备简单，能够满足项目要 求的得 12 分； 第三档：供货安装调试方案笼统、产品选型（品牌、配置、适用性、性价比）基本合理。有笼统的时间计划及 违约、质量承诺、人员安装计划、配备计划的，得 8 分； 第四档：有供货安装调试方案，但方案中时间计划及 违约、质量承诺、人员安装计划、配备计划等内容不完整（部分内容缺项），得 3 分； 第五档：不提供不得分。
			培训计划	9	投标人应制定详实的培训计划，对设备操作人员和相 关养护人员进行培训，直至熟练掌握使用方法及常规维护 为止，培训计划具体体现在培训内容、时间、地点、课目、 组织等方面。 第一档：培训计划方案内容完整，培训课目设置与装备 使用结合紧密、针对性强，培训组织形式多样，培训方法 紧贴使用对象，体现分层次教培特点，培训骨干技术实力 较强，体现多专业配备，

				充分满足采购人实际要求得 9分； 第二档：培训计划方案内容完整，培训课目设置符合装 备使用要求 ， 培训组织及方法安排可行，能满足项目需要， 但在培训形式、分层次教培等方面还不够科学灵活，得 7 分； 第三档：培训计划方案内容完整，培训课目设置有所 欠缺或培训安排不够周密，得 4 分； 第四档：有培训计划方案，但跟本项目情况不太相符 或内容不够完整，得 2 分； 第五档：不提供不得分。
--	--	--	--	---

适用于第6标段

序号	名称	分值	子项名称	分值	内容
1	价格 标部分	30	价格	30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30$ 价格优惠说明： 1、为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本项目鼓励中小企业参与，中小型企业须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 2、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为依据。 3、评审时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即小微企业优惠后报价=投标报价*（1-10%）。 4、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没有提供有效材料的投标人将被视为不接受投标总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总价参与评审。
2	商务 标部分	16	业绩	4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来（自2022年1月份以来）类似合同业绩，每提供一份得2分，最多得4分。 备注：需提供合同和项目拨款发票（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上传企业诚信库）
			售后服务承诺	10	根据售后服务承诺内容的针对性、服务标准的具体化、服务实施的便利化、响应时间快捷化、服务人员配备的专业性五个方面，区分四档： 第一档：售后服务承诺内容符合实际、详细说明售后服务所达到的标准、采取多种服务模式充分体现服务的便利化、解决质量或操作问题的响应及解决的时间较短、明确维修技术人员名单且技术实力较强，充分满足项目售后需要的，得10分； 第二档：售后服务承诺内容完整，有满足服务保障的人员及设备，但响应时间和服务服务模式不能具体明确，部分措施操作性不强的，得7分； 第三档：售后服务承诺有缺陷或总体表述模糊笼统的，得4分； 第四档：不提供不得分。

			供应商信用评价	2	诚信指数高的供应商，在参加南阳市本级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享受政策支持，在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项目中，三星级的加1分，四星级的加2分；供应商可在投标（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三个工作日，登录“南阳市政府采购信用管理系统”在线打印《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记录表》，作为投标（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提交，评审时作为享受政策支持的依据。
3	技术标部分	54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30	由评委根据所投产品的技术指标、性能参数进行独立评价。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条款的得 30分；每负偏离一项减 3 分（扣完为止）。
			供货（安装）、配送方案	15	根据供货方案的科学性、完整性、产品选型的合理性、安装调试措施、人员保障等方面区分以下五档： 第一档：供货安装调试方案详细、可行、有针对性，产品选型（品牌、配置、适用性、性价比）科学、合理。时间计划安排精细合理、有详细的违约承诺及质量承诺，人员安装计划配备得当能够很好地满足项目要求的得 15 分； 第二档：供货安装调试方案简单、可行，产品选型（品牌、配置、适用性、性价比）合理。时间计划及违约、质量承诺简单，人员安装计划、配备简单，能够满足项目要求的得 12 分； 第三档：供货安装调试方案笼统、产品选型（品牌、配置、适用性、性价比）基本合理。有笼统的时间计划及违约、质量承诺、人员安装计划、配备计划的，得 8 分； 第四档：有供货安装调试方案，但方案中时间计划及违约、质量承诺、人员安装计划、配备计划等内容不完整（部分内容缺项），得 3 分； 第五档：不提供不得分。
			培训计划	9	投标人应制定详实的培训计划，对设备操作人员和相关养护人员进行培训，直至熟练掌握使用方法及常规维护为止，培训计划具体体现在培训内容、时间、地点、课目、组织等方面。 第一档：培训计划方案内容完整，培训课目设置与装备使用结合紧密、针对性强，培训组织形式多样，培训方法紧贴使用对象，体现分层次教培特点，培训骨干技术实力较强，体现多专业配备，充分满足采购人实际要求得 9 分；

					第二档：培训计划方案内容完整，培训课目设置符合装 备使用要求 ， 培训组织及方法安排可行，能满足项目需要， 但在培训形式、分层次教培等方面还不够科学灵活，得 7 分； 第三档：培训计划方案内容完整，培训课目设置有所 欠缺或培训安排不够周密，得 4 分； 第四档：有培训计划方案，但跟本项目情况不太相符 或内容不够完整，得 2 分； 第五档：不提供不得分。
--	--	--	--	--	---

六. 中标通知及签订合同

1. 中标通知

1.1 中标人被正式确定后，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和“淅川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1.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之一。

1.3 《中标通知书》发放办法：政府采购项目通过“淅川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服务平台或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向中标人发出电子《中标通知书》后，中标供应商可登录淅川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会员系统或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自行打印加盖电子签章的《中标通知书》。

2. 签订合同

2.1 中标供应商打印《中标通知书》后及时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通知书发放七日内在交易系统内签订合同）。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应通过“河南省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www.hngp.gov.cn) 合同管理栏目上传合同原件扫描件完成备案。

2.2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答疑及澄清文件，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七. 质疑与答复

1.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 94 号令）的有关规定，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

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或线上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 质疑函须按照财政部门发布的质疑函范本格式编制，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3. 接收质疑的方式：

3.1 在线接收，请质疑人上传质疑函原件扫描件到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或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营业执照应用平台并电话通知到项目负责人。

3.2 书面提交，请质疑人将质疑函原件送达或邮寄至采购单位联系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联系方式及地址详见采购公告。

4. 超出法定质疑期的、重复提出的、分次提出的或内容、形式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收，质疑供应商将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5.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八、相关注意事项

1. 开标及询标时，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务必携带有效的身份证明，否则产生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各投标人应保证：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的所有内容，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权而引发法律及经济纠纷，不论何种情况下若发生此类情况，其相应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3 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4. 为了保证评标的公正性，除询标外，评委不得与投标人交换意见。无论

评标工作结束与否,参与评标的任何人均不得私下向外透露评标中的任何情况。

5. 投标人应本着公平竞争的原则参与投标,不得用任何方式对其它投标人恶意攻击。

6. 投标人如有违反上述要求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无论评标结果如何,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技术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简称“政采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草案）

说明

1. 合同类型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的典型合同类别，结合采购标的的实际情况确定。合同文本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的要求，包含法定必备条款和采购需求的所有内容，并至少包括以下内容：标的名称，采购标的的质量、数量（规模），履行时间（期限）、地点和方式，包装方式，价款或者报酬、付款进度安排、资金支付方式，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等。

2. 合同条款中应规定，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3. 对于通过预留采购项目、预留专门采购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4. 政府采购合同设定预付款支付方式的，预付款支付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50%；对于中小企业，预付款支付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70%。

5.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约定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明确逾期支付资金的违约责任。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采购人应当自收到发票后1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延迟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供应商付款的条件。

6. 采购文件对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提出具体要求的，政府采购合同应当载明对政府采购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和履约验收相关条款，必要时要求中标、成交供应商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 当采购项目涉及数据中心相关设备、运维服务时，采购需求应当符合《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库〔2023〕7号）的有关要求，并在合同中明确对相关指标的验收方式和违约责任。

本项目合同条款及格式

（由招标人和中标人自行商定）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1. 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2. 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投 标 人: _____ (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标段	
项目编号	
投标人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合同履行期限	
质量要求	
质保期	
备注	

注：1. 上述价格应包括投标人履行本项目所必须的所有成本费用和投标人应承担的一切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办公、交通、人员、业务、差旅、调研、资料收集、报告编制、印刷、管理、税费、测试工具费用及其他管理费用等。其中第1-4标段包含车辆上牌费用。

2. 若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用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 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委托单位：

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授权代表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所在单位：

职务：

身份证：

现住：

兹委托_____参加项目事宜，并授权其全权办理以下事宜：

1、参加投标活动；

2、签订与中标事宜有关的合同。

授权代表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委托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身份证及授权代表的身份证

3. 资格声明函格式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名称：

关于贵方编号为_____公开招标，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采购内容及要求”中规定的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真实的。

- 1、由市场监管局签发的我方工商营业执照副本。
-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身份证（答疑时出示原件）。
- 4、公司地址、联系电话、传真等。
- 5、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的联系电话。
- 6、招标项目要求的其他文件。
- 7、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是真实的、准确的。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4. 承诺函格式

投标人承诺函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名称：

很荣幸能参与项目编号为_____项目的投标。

我代表（投标人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 1、完全理解和接受本项目招标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 2、我方递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的资料均为真实的、准确的，无任何虚假内容。若存在有虚假内容，我方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 3、若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安装调试或服务合同，并且严格按合同履行义务，按时交付使用，保证设备或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提供优质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对其进行调整，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 4、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5、我方同意招标文件所附的合同文本作为与采购方签约的合同文本，非经双方一致同意，不得改变原合同文本的条款。
- 6、我方保证，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若有违反上述法律法规的行为，愿意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 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6.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7.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提供近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有效凭证)

8. 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提供本单位上年度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新成立企业，注册时间不足一年的投标企业可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近期财务报表）

说明：（1）提供本单位上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

9. 投标人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加盖单位公章）

10. 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诚信承诺书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本公司郑重承诺：

1、本次投标在电子投标文件中的所有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或虚假成份，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公司真实拥有。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自愿退出所有正在进行的交易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主动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本公司在参加本项目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诚信廉洁规定，如有违反，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

承诺人法定名称（盖章）：

承诺人法定地址：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话：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且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1. 投标人出具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12. 其他资格证明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1. 投标书格式

投标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招标编号为（ ）的公开招标公告，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一份，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投标文件组成资格证明文件第1至项，商务技术文件第1至项。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所附服务报价为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如果我们的投标书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
- 3、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 4、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力。
- 5、本投标自开标之日起有效期为60天。

地址：

电话（传真）：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投标分项报价一览表及偏离表（适用于货物）

投标分项报价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项目编号：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规格、技术指标	生产厂家	单位	数量	投标单价	小计（元）	交货安装时间
1									
2									
3									
4									
投标报价金额合计（大写）：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规格	投标规格	偏离	说明

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3. 投标人人员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 话	
技术负责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 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负责人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 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备注：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副本等材料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1 投标人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4. 投标人业绩、企业实力（投标人自拟，可参考评分办法中商务部分的内容）

5、技术方案（投标人自拟，可参考第三章评分办法中技术部分的内容）

5.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对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必须提供，不专门面向的项目可选择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拟~~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监狱企业声明函格式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本企业_____（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6.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材料